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文件

静府议〔2023〕1号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 关于本区生活垃圾管理工作情况 审议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

区人大常委会：

2022年10月26日，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区政府《关于本区生活垃圾管理工作情况的报告》，并就进一步加强生活垃圾管理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下面就审议意见落实情况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如下：

一、提高站位，深化认识，继续打好攻坚战持久战

静安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将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工作作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重要实践，区

政府将继续把该工作作为重点工作来推进。区分减联办通过召开全区动员会、总结会及各层面的培训会、推进会进一步细化各成员单位的工作任务，落实分工责任，强化协调配合。街镇成立由党群办、党建办、社管办、自治办、党政办、城运中心、城管中队、市场监管所等相关部门为组员的垃圾分类工作小组，定期召开专题会议，解决垃圾分类工作推进中的难题，党政齐抓共管，垃圾分类工作已被纳入基层尤其是居民区党组织管理工作职责，发挥基层党组织核心作用，形成社区党组织、居委、物业、业委“四位一体”的管理格局。区政府坚持党建引领，创新基层治理，推进多元共治；区绿化市容局立足行业实际，通过塑造“红色领航，绿色引擎”党建品牌，充分发挥牵头抓总的综合协调推进督办作用，将垃圾分类纳入居民区党组织工作职责，借助基层治理改革，打好垃圾分类持久战和攻坚战。

二、统筹协调，加强监管，持续巩固提升管理成效

（一）优化考评制度。我区已健全区级、街道和条线三级监督考核制度。区级层面，聘请专业第三方机构每月对辖区内 789 个居住区、460 个重点单位、259 条路段的沿街商铺、18 个“两网”融合中转站进行达标测评，不断完善垃圾分类实效测评体系，将区人大、政协评价和城管执法、房管管理情况纳入测评，每月形成测评报告，定期约谈末位街镇，倒逼垃圾分类减量工作成效提升。街镇层面，将垃圾分类工作纳入对居委会的年终考核和物业达标测评考核工作。条线层面，梳理党政机关、菜场、学校、医院、商务楼宇、大型商场饭店的单位测评结果，分析各条线单

位垃圾分类存在问题，并进行排名。通过落实行业、属地垃圾分类实效测评双通报机制，进一步压实责任。

（二）加强宣传引导。充分依托现有宣传阵地，比如社区电子屏、垃圾箱房、单位宣传廊道等，普及生态文明知识，结合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实施三周年，开展优秀案例征集活动，通过主流媒体、微信公众号等平台进行宣传推广，彭浦新村街道、宝山路街道、江宁路街道等优秀案例在新华社、人民日报、上海电视台、解放日报等 10 余家主流媒体得到宣传报道。各街镇积极开展单位可回收物精细化分类，在商场、公园等人流密集场所的出入口设置可回收物精细化分类容器，试点打造一批具有典型引领意义的精细化分类样板，提高市民对可回收物回收利用的认知度和参与率。区政府通过坚持不断地宣传教育，使群众始终保持“分类光荣”的荣誉感和自觉分类的主动性。

（三）强化科技赋能。各街镇均完成了垃圾分类“一网统管”的平台建设，可通过视频监控设备，实时监控小区垃圾分类投放点，借助“一网统管”平台将巡查问题反馈至各居住区，各相关管理部门可通过平台对小包垃圾、垃圾满溢等问题进行整改反馈，基本实现了“及时发现、快速处理、跟踪分析”的闭环管理，实现了分类质量的全程可追溯和对普遍性问题数据的汇总分析，推进垃圾分类投放监管从“人防”向“技防”转变。同时，在全区推广装修垃圾收运网上预约系统，结合部分街道自主开发的网上预约系统，实现信息交互、端口互联，并逐步纳入“一网通办”平台。预约系统根据物业及市民填报信息，根据作业单位的运能

通过大数据分析自动进行接单、车辆匹配、路线规划，提供装修垃圾收运预约体验“打车”式的便捷服务，切实提升市民满意度。下一步，区政府将更加注重科技赋能，依托“一网统管”平台应用场景开发，进一步加大小包垃圾专项整治监管力度，推动一般管理向微循环数字化精细管理转型。

三、压实责任，用好平台，进一步增强法治意识

（一）提高法治宣传。按照《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双碳”工作意见和“十四五”发展规划，区政府将持续做好垃圾分类的法治宣传工作，在服务群众和普法执法方面下功夫，在全区广泛开展法治宣传活动，通过遴选在垃圾分类工作中取得较好经验成效的案例，分享成功经验，扩大示范效应，持续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针对重点行业、重点单位、重点人群，加大宣传发动力度，持续抓好示范创建，发挥典型经验示范引领作用，形成“人人参与，家家分类”的好习惯。针对分类实效问题突出的小区实行重点督办，在每月垃圾分类实效测评报告、“上海静安”和“静安绿化市容”微信公众号定期公布红黑榜，结合每月普法宣传活动，提升群众守法意识，形成宽严相济的执法模式。

（二）加大执法力度。区城管执法局认真贯彻执行《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2022年，共开展执法检查8694次，检查居住区、物业企业2745个次，党政机关、国企、事业单位609家次，大型商场601家次，其他单位4591家次，收运

企业 90 家次，共开出责令改正单 1465 张。执法办案方面，2022 年，共结案 691 起，罚款金额 47.953 万元。此外，根据区委、区政府统一部署，10 月，区绿化市容局牵头区商务委、区教育局、区卫生健康委、区市场监管局、区房管局、区城管执法局、区机管局等分减联办成员单位以及各街镇开展静安区垃圾分类专项联合检查行动，重点抽查居住区、机关单位、学校、医院、商场、菜场、饭店的垃圾分类推进情况。各街镇同步牵头城管中队、市场监管所、城运中心等相关部门，结合测评存在的主要问题开展街道层面的生活垃圾分类专项执法检查。

（三）深化“检助力”运用。依托生活垃圾分类“检助力”平台，深化区检察院、城管执法、绿化市容、生态环境、市场监督、住房保障“一院五局”的管执检闭环管理模式，推动治理主体从单一向多元共融转变。2022 年，通过“检助力”平台共计发出相关检察建议 10 件、磋商函 6 件。2023 年，区检察院将深化“检助力”平台应用，通过磋商方式进一步督促职能部门和属地街镇落实分类管理责任，形成齐抓共管的生活垃圾分类长效常态管理机制。

四、加大扶持，积极探索，着力提升资源化利用水平

（一）提升“两网”融合中转站能级。区绿化市容局对照市级测评标准，牵头指导各街镇按照基础建设和日常管理要求进行达标创建，重点落实“两网”融合中转站在线计量称重设备到位、现场管理制度规范。同时，加强对可回收物中转站、集散场的运行监管工作。目前，全区 18 个“两网”融合中转站全部达标运

行。同时根据《上海市可回收物主体企业服务质量评议办法》（沪绿容〔2022〕237号）的要求，区绿化市容局结合本区实际，组织14个街镇对辖区内可回收物主体企业的管理机制建设、可回收物服务点运营管理、可回收物中转站和集散场运营管理、安全生产、社会责任等5个方面开展了评议并对外公示，全面推进全区“两网”融合设施及企业服务能及提升。

（二）加强政策支持。区内现有5家专业企业负责“两网”融合驳运，我区制定《静安区低价值可回收物收运补贴实施办法》，对区“两网”融合集散场与下游企业实际处置结算的低价值可回收物参照生活垃圾末端处置价格221元/吨按量实施补贴，全年共计补贴159.38万元，鼓励企业参与低价值可回收物回收处理工作。此外，我区落实湿垃圾就地消纳补贴。对区内居住区自行配置的湿垃圾源头处理设施且日常使用的，参照生活垃圾处置费标准，每处理1吨给予221元的消纳补贴，全年共计补贴9.35万元。

（三）推进体系建设。我区已设“两网”融合服务点1024个，建成“两网”融合中转站18座、集散场1座，“两网”融合点站场收运体系有序运行。区内各主体企业数据已接入区“两网”融合大数据监控平台，各类可回收物的回收渠道、回收种类以及处置去向可实时监控。下一步，一是将通过定期现场回收，示范型中转站开展废旧物资交售、交易试点工作，进一步提升居民对可回收物回收的参与度和感受度。二是将聚焦一次性塑料餐具的回收与利用，试点开展一次性塑料专项行动，在机关单位、

商务楼宇、大型社区试点开展一次性餐具减塑行动。三是将结合静安可回收物体系现状，联合上海城投环境资源利用有限公司构建战略合作框架，全面提升“两网”融合管理体系，积极推动全品类再生资源数字管理平台，建立常态化信息联动机制，推动管理体系向全过程全要素一体化管理转变。

2023年，我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将紧扣市政府相关工作要求，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聚焦难题，攻坚克难，注重短板治理，回应社会关切，健全长效机制，加快形成以法治为基础，政府推动、全民参与、市场运作、系统推进、循序渐进的管理体系，促进分类实效再提升，让“人民城市”重要理念在区域生态环境不断改善中得到有效践行。

特此报告。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

2023年1月16日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1 月 16 日印发